泰安市关于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

（第4批）

山东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第四批信访举报件64件。截至11月2日，已办结47件，阶段办结15件，未办结2件，其中属实21件，部分属实35件，不属实8件。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	D3TA20241027001	来电	新泰市刘杜镇东刘杜村附近老砖厂里的金诺标准件厂废水排放到地下，污染地下水。	新泰市	水污染	1.信访反映新泰市刘杜镇金诺标准件厂，位于东刘杜村南，从事标准件维修。2.现场调查时，工人正在对标准件进行维修，未发现生产废水。经查，该厂主要是维修损坏的标准件，无生产废水产生。3.反映的“污染地下水”问题：该厂西侧8米水井水质清澈，用于灌溉。检测结果显示，氨氮、高锰酸钾指数均达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Ⅲ类要求。	部分属实	新泰市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刘杜镇政府加大巡查力度，督促企业对环保设施加强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2	D3TA20241027002	来电	肥城高新区南仪仙村东边的农大肥业工厂导致村里菜地被污染，菜叶变黑，手触碰后皮肤发红，蔬菜无法食用。	肥城市	大气污染	经核查，信访人反映的菜地位于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北侧，主要种植蔬菜，部分菜叶上有黑点。经调查询问，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10月中旬对停产车间设备进行维修防腐作业，对设备除锈时可能有部分铁锈粉尘飘出厂外。但现场检查时已完成除锈，未发现明显粉尘飘出厂外。该公司已与南仪仙社区协商，达成了补偿协议。10月25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臭气浓度及颗粒物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不超标。	部分属实	1.责令该公司强化管理，确保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2.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肥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进一步加大对相关公司环境监管力度。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	D3TA20241027003	来电	泰山区佛光路有一个集市，摊贩随地扔垃圾，乱泼脏水，气味刺鼻，噪声扰民，堵塞交通。	泰山区	其他污染	经查，佛光路集市由凤台村管理，佛光路西侧道路由云泰物业负责日常保洁。该集市摊贩聚集，人流量大，存在摊贩外溢、垃圾清理不及时的问题，随意泼洒行为偶有产生，气味来源于水产等摊点，部分摊贩用喇叭叫卖，声音较大。	属实	上高街道对集市经营秩序进行规范，清理外溢占道，对随意泼洒和叫卖声音较大的行为进行劝诫，对水产等产生气味的摊贩进行重点管理；要求凤台村加大市场内部保洁力度，同时协调云泰物业加大佛光路的保洁力度。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	D3TA20241027004	来电	新泰市谷里镇高南村西南方向的天信农牧鸭场将粪便、污水排放至小河内，污染水源。	新泰市	水污染、固废污染	1.信访反映的“天信农牧鸭场”为新泰市天信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第六养殖场，位于谷里镇高南村西南，2018年获环评批复，2022年完成环保验收，建有14个养殖棚及多座污水处理、干湿分离等设施，主要废水为鸭舍冲洗废水。2.2024年10月27日检查，该养殖场未养殖，上批肉鸭已出栏，现养殖粪水经处理后还田综合利用。经查，该养殖场曾有废水排入附近高平河行为，已立案调查并下达处罚告知书。10月25日曾复查检测，河水清澈，检测结果显示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Ⅳ类水质标准。	属实	新泰市府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和谷里镇政府要求该养殖场按照环评批复要求组织养殖，确保加强维护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5	D3TA20241027005	来电	泰山区英雄山小区沿街门头房15号商铺正门口放置十几个生活垃圾桶，异味严重扰民。	泰山区	大气污染	财源街道工作人员现场调查，该处垃圾收集点与泰山区英雄山小区沿街门头房15号商铺一路之隔，垃圾站的垃圾桶摆放整齐，保洁尚可，无明显异味。该处垃圾站存放的垃圾桶有部分未能及时盖上桶盖，部分垃圾桶桶体表面有污渍。	属实	财源街道现场立即要求云泰物业公司安排人员对此处的垃圾桶进行了清理和保洁，将垃圾桶盖上桶盖，对污渍进行清洗。同时要求云泰物业公司、泰晟环境公司加强保洁、及时清运。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6	D3TA20241027006	来电	东平县大羊镇105国道位置，随意堆放砂石料。	东平县	其他污染	经查，东平县大羊镇105国道沿线及周边共有4处物料存放场地，用于矿砂、黄沙等物料暂存，不涉及现场施工及生产，且均为建设用地，可用于存放物料。现场核查时4处场地内均无装卸、运输作业活动，存放的物料采取覆盖措施，未发现扬尘问题。经了解，因下游市场行情不佳，4处场地内物料滞存，短时内无销售渠道。	属实	调查组对料场现场管控提出要求，督促料场负责人加强场地内的巡查管护，发现覆盖防尘网损坏、缺失及时完善覆盖措施，市场行情好转外售物料时严格落实湿法装卸、密闭运输、道路保洁等管控措施，避免扬尘污染。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7	D3TA20241027007	来电	泰安市所有农村地区普遍存在使用0.6丝地膜情况，因太薄无法回收，造成土地污染；还存在村民自行焚烧秸秆现象，并没有形成完善的回收利用流程，造成大气污染。	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	土壤污染、大气污染	1.0.6丝地膜造成土壤污染调查核实情况。第一时间印发调查函，全面摸清地膜使用情况，根据调查核实结果，确有极少数种植户有使用0.6丝地膜的现象，如岱岳区少数蔬菜种植户、新泰市少数花生种植户等。2.秸秆回收综合利用调查核实情况。正值秋收刚结束，各县（市、区）均存在玉米秸秆堆积未及时处理的情况。3.部分地方对秸秆禁烧工作重视程度不足、责任压得不实、工作推进不力，露天焚烧秸秆行为偶有发生。	属实	1.加强财政资金支持，扩大加厚高强度地膜（宜回收）和全生物降解地膜（免回收）的推广应用范围，降低地膜残留土壤污染风险。强化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技术指导，推广应用标准地膜，开展农田地膜残留监测，为地膜污染防治提供数据支撑。2.推动形成“农用优先、多元利用”的高质高效离田利用格局，提高秸秆离田利用率。培养秸秆综合利用社会化服务组织和产业化利用主体，推广秸秆综合利用新技术、新机具。3.全方位加大管控力度，建立健全省、市、县、镇四级禁烧网络体系，形成全覆盖、无缝隙昼夜巡查体系，持续强化禁烧宣传，营造浓厚禁烧氛围。生态环境部门继续加大秸秆禁烧监管工作力度，强化各项工作举措，力争实现“不燃一把火、不冒一处烟、不留一片黑”，确保环境安全。	宣传到位，加强监管	阶段办结	无	
8	D3TA20241027008	来电	泰山区环山路81号憩园餐饮有限公司将厨余垃圾堆放在餐饮店门口，春天将污水排放至滦河，污染河流。	泰山区	水污染	经查，憩园餐饮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签订了《泰安市餐厨废弃物回收处置协议》，在其内部设有垃圾桶存放厨余等垃圾，仅在清运垃圾时，将垃圾桶暂时移至餐饮店门口。餐饮产生的污水通过管道排至市政污水主管道中，现场未发现向滦河直接排放污水的现象。	不属实	泰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督促该餐饮公司，对餐厨废弃物妥善收集、处置，保障支管排水通畅。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9	D3TA20241027009	来电	肥城市特钢西区附近经常性有异味产生，气味来源位于工业三路上的生物工厂。	肥城市	大气污染	（本转办件与第1批D3TA20241024061号转办件举报内容基本相同）信访人反映的单位为山东福宽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位于肥城高新区工业三路，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近年来，该公司新建产品输送过程、淀粉车间无组织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将淀粉车间分层封闭，提高无组织废气收集效率，气味扰民问题得到较大改善，但在特定气象条件下，仍有异味扰民现象发生。查阅2024年来在线监控日均值数据，未发现超标现象。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公司有组织废气和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不超标。	属实	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肥城高新区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采取夜查、错时检查等措施，确保山东福宽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0	D3TA20241027010	来电	泰安高新区龙泉路5177号泰安大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全天排放污水，造成污染。	泰安高新区	水污染	1.该公司正在生产，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未发现污水外排情况。2.通过对比周边地下管网图纸，对污水排放点位附近的雨污水管网进行仔细排查，确认污水排放问题是因老泰汶路市政污水管道局部塌陷、淤堵，导致污水外溢。	部分属实	泰安高新区建设管理部立即组织施工单位对泄露污水的管道进行封堵，将污水引入下游管道，并对积存的污水利用吸污车进行抽取外运，要求施工单位对损坏的污水管道在保证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加快施工进度，彻底解决该段管线污水渗漏的问题，工程工期约30天。	制定方案，整改到位	阶段办结	无	
11	D3TA20241027011	来电	宁阳县堽城镇史某某，从堽城南超威电瓶厂拉工业垃圾、污水、粪便倾倒在东台里村北坡大坝两边，以及南坡农田内。	宁阳县	固废污染、其他污染	1.经调查，山东明德电源有限公司（原名山东超威电源）工业垃圾和生活垃圾原均由宁阳县聚鑫保洁服务有限公司清运至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焚烧；2024年6月起，明德电源直接委托宁阳盛运处置。明德公司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化粪池废水由聚鑫保洁公司采用罐车转运至污水处理厂。2.通过对东台里村相应点位现场核实，均未发现倾倒工业垃圾、污水的问题。现场挖掘发现3处点位土壤表层均有粪污，为史某某从周边村庄化粪池收集后拉运到此处用于杨树施肥。	部分属实	宁阳县政府要求史某某立即对林地表面的粪污进行深翻并进行掩埋，减少异味产生，目前已完成整改。下一步，宁阳县将依托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推动环境监管关口前移，做到环境监管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不留隐患。	加强监管，杜绝违法	已办结	无	
12	D3TA20241027012	来电	岱岳区六郎坟泰山国际汽车城亿车行，从事餐车改装，在室外进行喷漆，造成大气污染。	岱岳区	大气污染	经核查，信访反映的是泰安亿车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该车行建有喷漆间，并配套建设了污染治理设施。现场检查时，喷漆间正常使用，厂区及车间外无喷漆痕迹，未发现露天喷漆现象，喷漆间外及厂区无明显油漆异味。查阅该企业自行检测报告，数据不超标。	不属实	加强对该企业的日常监督管理，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环保安全主体责任，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对周边群众和环境造成影响。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13	D3TA20241027013	来电	岱岳区粥店街道佳苑路南头，御驾新苑A区北门前木炭露天烧烤，造成空气污染。	岱岳区	大气污染	检查组开展了夜间巡查，重点对烧烤店、大排档等餐饮经营场所进行检查。现场发现2家露天烧烤摊位未使用油烟净化设备，油烟直排，造成空气污染。	属实	1.检查组对2家烧烤摊进行劝离，并依法暂扣露天烧烤炉具1套。2.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加强监督管理，加大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整治。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4	D3TA20241027014	来电	岱岳区大汶口镇大汶口古石桥周边，有部分村民偷挖砂，破坏生态环境。	岱岳区	生态破坏	1.经核查，大汶口古石桥以北为岱岳区大汶口镇，以南为宁阳县磁窑镇，两镇以大汶河中线为分界线。大汶口古石桥北侧周边现场为硬化景观路及植被绿化，景观路两旁为碎石铺设而成的路肩边坡，现场未发现偷挖砂痕迹，周围生态环境良好。10月28日晚，再次开展夜查，未发现偷挖砂现象。2.10月29日，检查组在大汶河南岸宁阳磁窑镇境内、明石桥以东约200米河道内，发现有2名村民使用铁锨挖砂，用于铺垫自家院子。	属实	已对挖砂人员进行劝离。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增强群众的环保意识；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治。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5	D3TA20241027015	来电	宁阳县大汶口古石桥周边（泰曲路收费站东侧），有部分村民偷挖砂，破坏生态环境。	宁阳县	生态破坏	信访人反映点位为宁阳县大汶口古石桥，位于磁窑镇堡头村，大汶口南侧。前期磁窑镇堡头村村委多次巡查，均未发现村民偷挖河砂的情况。现场实地走访周边群众，未得到采挖河砂线索；实地勘察汶河磁窑段，未发现采挖河砂现场，未发现生态破坏行为；当天夜间，组织突击检查，未发现采挖河砂现象。汶河磁窑段正处于丰水期，水位上涨，河道变宽，不具备采砂条件。调阅该点位近3个月的监控录像，未发现偷挖河砂情况。	不属实	下一步，宁阳县将积极协调各方力量，严厉打击非法采挖河砂行为，继续加大对汶河生态环境的检查力度，及时查处相关问题。	加强巡查，常态监管	已办结	无	
16	D3TA20241027016	来电	岱岳区夏张镇故县店村故县店河旁，有人乱扔建筑隔热石棉，造成环境污染。	岱岳区	固废污染	经调查，在故县店大桥东侧故县店河北岸，发现约5立方米垃圾，主要是建筑装饰垃圾，包括碎砖头、瓦片、装饰石膏板、水泥碎屑等，未发现隔热石棉。	部分属实	目前该处垃圾已全部清理完成。下一步将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治。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7	D3TA20241027017	来电	岱岳区良庄镇茅茨河以南，薛庄北村以东，有多处肉鸭养殖场，常年随意排放污水，造成严重的地下水污染，臭味扰民。	岱岳区	水污染、大气污染	经核实，茅茨河以南及薛庄北村以东有5家养殖场，均是养殖专业户，均建设了沉淀池等粪污处理设施。现场查看5家养殖场未发现污水外排痕迹。茅茨河水质清澈，未发现污染现象。已对该区域地下水水质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臭气浓度检测结果达标，地下水水质检测结果未出。	部分属实	加强对养殖户的监管，按要求建设粪污处理设施，督促定期喷洒除臭剂和杀虫剂，减少异味、蚊蝇的产生。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18	D3TA20241027018	来电	泰山区灵山大街新五马智慧农贸港有人打井，擅自开采地下水。	泰山区	生态破坏	经查，现场打井的单位是山东巨鹏飞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于10月26日开始打井，截至10月28日封停前没有安装取水设施，未发生取水行为。	基本属实	泰山区水利局下达封井通知并督导山东巨鹏飞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封井。10月28日中午完成对该水井的封停。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19	D3TA20241027019	来电	岱岳区山口镇吴家庄村货架生产厂生产时扬尘太多，造成大气污染。	岱岳区	大气污染	经核查，信访反映的货架生产厂为泰安市鲁铭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金属货架及托盘制造与销售。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该企业为保障生产安全对厂区北侧的一间旧车间进行提升改造。因施工采取人工作业，在对车间顶棚、设备等进行拆除时没有及时进行洒水降尘工作，导致车间内扬尘及积尘较多。	部分属实	现场积尘已清理完成，同时配备一台洒水雾炮车，施工时采取湿法作业，避免再次出现类似问题。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20	D3TA20241027020	来电	新泰市汶南镇金领家园附近，宠物饲料厂全天噪声扰民，排放刺鼻气味。	新泰市	噪声污染、大气污染	（此件与第二批D3TA20241025058基本一致）1.信访反映的“金领家园附近宠物饲料厂”为山东帅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该公司宠物食品项目于2024年3月获环评批复，7月完成排污登记。2.调查时，该公司未生产，天然气锅炉有低氮设备，废气处理设施齐全。10月28日，公司对废气设施进行隔音改造，并于当晚完成。近期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监督监测，结果显示厂界臭气浓度不超标。	部分属实	新泰市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汶南镇加大巡查力度，督促企业对环保设施加强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一旦发现有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21	D3TA20241027021	来电	新泰市天赋青云小区12号楼消防通道隔壁的浅海汤泉商家，每晚机器设备运行，噪声严重扰民。	新泰市	噪声污染	（此件与第三批D3TA20241026011举报内容基本一致）1.信访反映单位：新泰市浅海汤泉洗浴服务中心，位于青云街道天赋青云商业楼，提供洗浴、生活美容、足浴服务。2.调查发现，该洗浴中心供水泵噪声大，商业楼后侧排气扇用于室内循环，有两个排风口，有噪声。	属实	1.要求洗浴中心更换供水泵并隔音，业主已按要求更换并增设隔音设施，排风口加装了消音设施。2.2024年10月26日20时和22时新泰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对该洗浴服务中心进行了噪声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未超标。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22	D3TA20241027022	来电	泰山区嘉业中央公园西门傲徕峰路附近有土堆，周围杂草丛生，遍地生活垃圾，虫鼠泛滥，异味扰民。	泰山区	固废污染、大气污染	经查，现场发现小区西门傲徕峰路西南侧有小区建成后未及时处理平整的土堆，土堆上有杂草生长，有少量装修垃圾与生活垃圾，面积约35亩，该处土堆周边未发现虫鼠泛滥现象，未闻及明显异味。	部分属实	财源街道立即安排对中央公园西门和其周边区域的土堆、杂草、装修垃圾、生活垃圾进行清理平整工作，因工程量较大，预计2024年11月12日前完工。完成清理后将及时进行防尘网的覆盖。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未办结	无	
23	D3TA20241027023	来电	泰山区青山批发市场西侧河道向南至王庄段，夏天不下雨时会产生刺鼻气味，有工厂在上游排放污水。	岱岳区、泰山区	大气污染、水污染	1.信访人反映的该河道为七里河，反映的青山批发市场西侧河道至王庄段属岱岳区管辖范围，其余部分属泰山区管辖。经现场排查，七里河上游段均为居民区、商业区，未发现有排放工业废水的情况。2.岱岳区境内流经老王府社区和下旺村，检查组沿河岸进行排查，河道水质清澈，未发现污染现象和刺鼻气味。	不属实	泰安市要求泰山区、岱岳区加强辖区河道水体的巡查，发现违法排污问题立即处理。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24	D3TA20241027024	来电	新泰市放城镇涝坡村，有人使用化学药品腌制桃子，化学材料气味造成大气污染。	新泰市	大气污染	（此件与第三批D3TA20241026022举报内容基本一致）1.信访反映的腌制桃子的加工点位于新泰市放城镇南涝坡村北一院内，无相关手续。2.现场调查时，加工点有18个水池，其中4个正在腌制桃子，一共腌制约60吨，其余正在恢复。使用天然盐和防腐剂腌制，无化学物品，腌制后作为桃脯原料。已委托第三方进行异味检测，待结果出来后进一步处理。	部分属实	调查组责令业主将生产设施拆除，妥善处置原料和产品后，将加工点恢复原貌。下一步，新泰市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放城镇加大巡查力度，发现违法行为严肃查处。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25	D3TA20241027025	来电	泰安高新区泰邦生物科技园西边，排污管道直排污水至农田，造成污染。	泰安高新区	水污染	1.通过对比周边地下管网图纸，对污水排放点位附近的雨污水管网进行仔细排查，确认污水排放问题是因老泰汶路西侧污水管道局部塌陷、淤堵，导致污水渗漏。2.该农田地块和河道落差在1米以上，间距5米以上，并且地块在上游，河道在下游，不存在河道内流淌物倒流耕地的情况。	部分属实	1.立即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点位进行水质检测，待检测报告出具后依法办理。2.立即组织施工单位对渗漏污水的管道进行封堵，将污水引入下游管道，对积存的污水利用吸污车进行抽取外运，并要求施工单位彻底解决该段管线污水渗漏的问题，工程工期约30天。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26	D3TA20241027026	来电	泰安高新区北集坡街道佳期漫小区对面泰山酒厂，酒糟气味刺鼻，异味扰民。	泰安高新区	大气污染	（该案件与第三批D3TA20241026002反映问题基本相似）1.核查时，泰山酒业正常生产，车间西门敞开，生产车间顶部排气通风窗未封闭，生产过程中，酒糟气味排入外部环境。经走访该公司周围小区、幼儿园及小学，其中，中南佳期漫小区业主反映酒糟气味较为刺鼻。2.2024年9月份，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已对该公司随机开展废气检测，其检测结果均符合山东省地方标准。	基本属实	1.该公司已积极采取措施，将原每日32班次调整到22个班次，避免酒糟味集中排放；车间门窗及时关闭，减少酒糟味排入环境。2.10月26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再次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5时至9时，18时至20时对该公司厂界臭气进行检测，待检测报告出具后依法办理。	加强监管，立行立改	阶段办结	无	
27	D3TA20241027027	来电	肥城市王瓜店街道南仪仙村西侧博远土工材料公司，生产加工噪声、塑料异味严重扰民。	肥城市	噪声污染、大气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单位为肥城博远土工材料有限公司，位于肥城高新区康汇大街60号，环保手续齐全。经调查，该公司因重污染天气应急停产，在公司厂区及周边未闻到塑料异味。查阅该公司近期检测报告，2024年5月27日检测报告显示该公司厂界VOCs浓度、排气筒VOCs浓度、厂界噪声均达标；2024年10月5日检测报告显示该公司厂界噪声达标。	部分属实	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肥城高新区加强日常监管，确保该公司生产时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28	D3TA20241027028	来电	新泰市汶南镇盘车沟村养牛场，清运粪便会遗撒在村里的道路上，且会排放到云盟湖，污染环境，气味扰民。	新泰市	水污染、大气污染	1.信访反映的养牛场位于汶南镇盘车沟村南，业主陈某某，养有63头肉牛，建有粪污处理设施，粪污无害化后还田。2.调查组对养牛场粪污设施、周边沟壑及道路等现场调查，养牛场内有轻微异味；在运送牛粪途经的道路上，确实有零星粪便散落，影响环境卫生；养牛场距离蒙阴县云蒙湖近30公里，粪污无外排迹象，临近河沟内水体清澈。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对河沟上游来水及牛场下游方向各取水样一个，待检测结果出具后，依法进行处理。	部分属实	调查组现场下达指导意见书，要求其立即清理道路散落粪便，后续在清运粪便时，要采取密闭或覆盖措施，不得在道路上散落，定期采取喷洒除臭剂等措施，消除养殖异味，避免造成环境污染。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29	D3TA20241027029	来电	新泰市果都镇工业园泰安乐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厂，夜晚排放污水及黑烟，破坏环境。	新泰市	水污染、大气污染	1.信访反映的泰安乐邦环保科技公司位于新泰市果都镇，从事固废治理、涂料制造等。其涂装中心项目于2021年获环评批复，2023年完成环保验收并取得排污许可。建有起重机及车桥涂装线，工艺包括抛丸、喷涂、流平、闪干等。2.调查显示，该公司涂装线在密闭车间内，建有配套的废气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检测设备，废气达标排放。废水经厂区处理后外运处理。3.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因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停止生产，污水处理站正在运行。经排查厂区周边，未发现外排废水痕迹。	部分属实	新泰市政府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果都镇政府加大辖区内企业巡查力度，督促企业按要求运行好治污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0	D3TA20241027030	来电	新泰市石莱镇左家沟村村民胡某某，租用徐某某牛石路附近的基本农田，违规硬化为水泥地后，用于清洗运输牲畜粪便的车辆，气味刺鼻。	新泰市	生态破坏、大气污染	1.信访反映的新泰市石莱镇左家沟村村民胡某涛清洗猪笼车处，位于石莱镇左家沟村村南，牛石路北侧。2.2024年10月28日，调查组到现场进行调查，胡某涛未进行清洗作业，院内硬化地面约90平方米，用于清洗运输牲畜车辆，土地性质为园林地，建设有一处三级沉淀池，清洗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灌溉农田，现场没有明显异味。	部分属实	10月29日上午，石莱镇组织有关部门对胡某涛硬化地面进行破拆，恢复了园林地种植条件。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1	D3TA20241027031	来电	肥城市王瓜店街道老朱庄村祠堂东，肥城市富鹏建材有限公司进行铁架栏杆加工作业时，喷漆粉尘污染、气味刺鼻。	肥城市	大气污染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单位为肥城市富鹏建材有限公司，因业主健康原因已停业数日，院内存放镀锌管等原料、切割下的半成品和产品花坛护栏等各一宗。地面略有积尘，未发现喷漆设备。调查了10月25日以来的监控录像，未发现现场喷漆作业行为。	部分属实	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肥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加强企业环境监管，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及时处理。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2	D3TA20241027032	来电	泰山区化马湾乡西庄村四队西北角，养猪场粪便全部堆放在外，未及时清理，导致异味严重，造成大气污染。	泰山区	大气污染	实地查看，未发现西庄村四队有养猪场。经排查，在四队西北角向西500米处二队范围内有一处养殖场，为个人养殖，养猪20余头，此养殖场建有粪便处理池，现场有轻微气味，未发现有粪便外排、晾晒情况，化马湾乡工作人员要求该养殖户加强管理，提高猪舍清理频次和粪便外运频次。	部分属实	泰山区责成化马湾乡加大畜禽养殖巡查力度，规范辖区范围内畜禽养殖户粪污处理，确保粪污不外排，做好养殖粪污的资源化利用。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3	D3TA20241027033	来电	新泰市新汶街道世纪路各混凝土站目前均已停工，但鲁碧混凝土站依旧在生产，扬尘严重。	新泰市	大气污染	1.信访反映的是新泰市鲁碧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其混凝土生产项目2009年获环保批复，2011年完成验收，2020年办理排污登记。2.经查，该公司自2024年10月23日20时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启动以来，严格按照要求落实应急减排措施，一直处于停产状态。为防止洗刷管道、料罐、车辆料罐的泥浆水凝固，1台额定功率150kW/h的砂石分离机24小时处于运行，不间断搅拌。其间环保部门3次检查，公司均处于停产状态。	部分属实	新泰市责成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加大对该公司的巡查、检查力度，一旦发现有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查处。	立行立改，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34	D3TA20241027034	来电	新泰市翟镇刘官庄村周围工厂、医院等，将生活废水排放至村中间的小河内，臭味严重扰民。	新泰市	水污染、大气污染	1.信访反映的刘官庄村位于新泰市翟镇南部偏西，常住人口千余户。村中的小河为翟镇羊村河刘官庄村段，是柴汶河的支流，起源于金岭湖社区，流经多个村居后汇入柴汶河。2.关于刘官庄村废水排放问题：经排查，羊村河刘官村段周边无工业企业和医院向羊村河排放废水，但存在部分居民生活水排入羊村河内现象，经对羊村河刘官庄村段河水采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水质未超标。3.关于臭味扰民问题：沿羊村河刘官庄村段巡查未闻异味，调查组于2024年10月28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刘官庄村内沿河4个点位进行臭气浓度检测，检测结果不超标。	部分属实	新泰市翟镇政府和河道管理中心将落实河长制，防止河湖“四乱”。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将加强巡查监管，对非法倾倒、违法排污等行为严肃处理，保障水环境质量。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5	D3TA20241027035	来电	岱岳区道朗镇北白楼村河东位置有养鸭场，气味扰民。	岱岳区	大气污染	经核查，信访反映养鸭养殖场为程国全养鸭场，建有4个养鸭棚，该养殖场已于10月初停止养殖，鸭棚已经全部封棚且喷洒除臭剂，现场有轻微异味。已对现场异味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未出。	部分属实	1.督促养鸭场做好环境卫生管理，避免对周边群众造成影响。2.举一反三，加强对辖区内其他养殖场养殖环境卫生和粪污收集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36	D3TA20241027036	来电	泰山区泰前街道紫欣园街水牛埠家园附近泰前中学、泰前幼儿园，课间操使用低音炮音响，噪声扰民。	泰山区	噪声污染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为学校“两操一课”（9时40分—10时）期间所发出的声音。学校依据教育部及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合法合规开展“两操一课”（9时40分—10时），学校使用的是标准的校园广播系统且4个音柱均朝向校内，已尽最大可能避免扰民。	属实	泰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督促两家学校降低声音，避免扰民现象发生。同时委托山东方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学校进行了噪声检测，后续依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作出处理。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37	D3TA20241027037	来电	泰山区滨河片区赵庄工业园泰山石墨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石墨制品，但无环保环评手续，造成空气污染。	泰山区	其他污染、大气污染	该企业2021年11月从徐家楼工业园搬迁至省庄镇赵庄村，租赁厂房生产经营，搬迁后未办理环评手续。该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石墨粉尘及电焊焊烟，石墨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2台焊机产生的焊烟经焊烟净化器回收处理。	属实	前期已有对该企业的信访举报，省庄镇已要求该企业进行整改。因土地性质不符合规划，无法办理环评，该企业于2024年10月初将主要生产设备、原材料、产品清空。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8	D3TA20241027038	来电	岱岳区满庄镇北臭泉村周边工厂排放刺鼻废气，臭味严重扰民。	岱岳区	大气污染	经核实，岱岳区满庄镇北臭泉村东北侧为泰安岱岳化工产业园。园区边界处有轻微异味，北臭泉村村内未发现异味。10月28日，对北臭泉村四至边界、园区北臭泉村侧边界臭气进行检测，检测数据不超标。	部分属实	进一步加大巡查监管力度，督促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提升环境治理水平，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39	X3TA20241027001	来信	岱岳区五岳首府16号楼西侧是社区幼儿园，尚未启用，现在成了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堆放的地方，夏天苍蝇蚊子乱飞，臭味难闻，每天早上五六点钟垃圾清运的噪声扰民严重。	岱岳区	固废污染、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1.信访人反映的涉案地点位于岱岳区明珠路与新湖街交叉口五岳首府小区幼儿园内（目前处于闲置状态）。2.经核查，在五岳首府小区幼儿园内堆放60吨左右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主要是2023年4月小区交房后，业主装修陆续产生的建筑垃圾与生活垃圾，由于清理不及时造成堆积过多，现场有轻微异味。在垃圾清理过程中垃圾车工作时产生噪声。	属实	现场垃圾已全部清理完成，已无异味。下一步，强化日常监管，发现问题立即整治。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0	X3TA20241027002	来信	泰山区徂徕镇南上庄村存在污水乱排现象，虽建了一个处理站，但出来的水还是一直又臭又脏。	泰山区	水污染	经检查，1.现场异味来自污水收集池北侧缺口密闭不严，污水气味飘散造成；2.现场未发现污水乱排现象；3.南上庄污水站9月份出水水质检测合格；4.因近期该污水站零件损坏影响运行，10月份，徂徕镇对该站进行提质改造，其间镇驻地产生的污水，由徂徕镇组织运至中心社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部分属实	徂徕镇对污水收集池北侧缺口设置隔离板，隔离异味扩散；南上庄污水站已更换曝气盘、风机，并投加污泥培养菌种，现处于试运行阶段，暂无水外排，待检测合格后正式投入运行。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1	X3TA20241027003	来信	新泰市实验中学东宿舍区垃圾压缩站的生活垃圾异味严重。	新泰市	大气污染	1.信访反映的垃圾压缩站位于新泰市顺河西路北侧，原为一处地坑式垃圾转运站，2013年，新泰市创卫期间根据创卫硬件标准取缔了该处地坑式垃圾转运站，规划建设为移动式垃圾压缩转运站，配备自动除臭设备1套。2.该处垃圾收集箱主要收集周边小区生活垃圾，每天定时外运，自动除臭设备定时进行除臭，设有保洁员专人管理，每天对垃圾箱进行箱体及地面打扫、擦洗、消杀、除臭工作，产生的污水全部排入污水管网，进入新泰市污水处理厂处理。现场检查时，该垃圾收集箱正在使用，附近有轻微异味。	部分属实	新泰市责成新泰市园林环卫服务中心加大对保洁员管理力度，增加外运、清洁和消杀除臭频次，及时喷洒除臭剂，防止此处异味产生和扩散。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2	X3TA20241027004	来信	岱岳区祝阳镇磨石沟村养鸭场养殖污水常年乱排，污水收集坑无任何防渗措施，导致污水下渗污染土壤、地下水、农耕用地，异味严重。	岱岳区	水污染、土壤污染、大气污染	经核查，祝阳镇磨石沟村现有2家养鸭场，分别为利森家庭农场、嘉成家庭农场，均不属于规模养殖。经现场核实，2家鸭场目前正常养殖，养殖污水排入自有氧化塘，定期拉运还田，未发现外排现象；氧化塘均铺有防渗膜，未发现污水下渗；现场有轻微异味，已对现场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数据不超标。	部分属实	1.督促养鸭场做好环境卫生管理，避免对周边群众造成影响。2.举一反三，加强对辖区内其他养殖户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3	X3TA20241027005	来信	岱岳区大展鸿府小区建设的“大展鸿府北邻商业项目工程”未采取降尘措施，造成大气污染，且日夜不间断施工，噪声扰民。	岱岳区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经核查，信访人反映的点位为大展鸿府商业地块施工工地，目前工地仅室内砌筑施工项目还在进行，其他施工项目均已停工，未进行夜间施工。经调查，该工地施工现场物料堆放凌乱且未覆盖，作业面裸露土未覆盖。	部分属实	已下达整改文书，责令施工工地严格落实相关要求，对现场物料及作业面裸露土进行全覆盖。对电锯、电钻等施工设备采用降噪罩进行封闭处理，减少对居民的噪声影响。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4	X3TA20241027006	来信	泰山区泰前街道上梨园村椰子沟垃圾箱无人清理，导致异味严重。	泰山景区	大气污染	反映的问题是大津口乡上梨园村椰子沟垃圾集中投放点，主要为附近居民区居民投放垃圾所集中设置，共有垃圾桶12个。产生问题的原因为泰晟环卫前期清运车辆频繁故障，导致清运频次与力度不够，垃圾清运不及时，导致垃圾堆积。	属实	泰晟环卫协调清运车1辆、环卫工3名赴现场，将生活垃圾全部装车清运完毕；对于现场的建筑垃圾，上梨园村出动挖机1台班次、公益岗5名，将现场建筑垃圾清运完毕，平整土地，重新放置垃圾桶。	立即整改，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	
45	X3TA20241027007	来信	岱岳区天平湖（大河水库）存在非法电鱼、非法下网破坏水生资源现象。	岱岳区	生态破坏	1.检查组现场检查时未在天平湖发现电鱼、锚鱼、网鱼情况。2.在前期日常巡查时，未发现过电鱼、锚鱼的现象，但存在下网捕鱼的情况，已对天平湖的渔网进行了清理。	部分属实	进一步加大天平湖巡查力度，发现违法捕鱼行为将依法处理。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46	X3TA20241027008	来信	泰山区天宝镇天宝六村广场往西200米左右一处养猪场往河道内排污。	泰山区	水污染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养猪场占地面积为0.9亩左右，建有14间猪圈，目前养殖数量45头，院外建有沉淀池、晾晒棚各1处，每半月抽运至农田作为肥料，未发现养猪场污水有外排现象，不存在往河道内排污现象。	不属实	泰山区要求天宝镇政府加大巡查力度，形成长效管控机制，切实保护好生态环境。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47	X3TA20241027009	来信	新泰市禹村镇东白村村内有3条小河，臭气熏天，十多处养殖场污染环境，1处报废车处理厂噪声扰民。	新泰市	水污染、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1.新泰市禹村镇东白村有3条小河汇入主河流东白村河。2.村内有13家养殖户，包括3家规模化养殖小区和9家家庭散养户，规模化养殖小区已办理环评登记，部分停止养殖。3.河水来源为地表径流，清澈无异常。已采样检测，将依结果处理。调查发现李某养殖户沉淀池有外溢风险。4.信访中的“报废车处理厂”系新泰市禹村镇瑞迪废旧金属回收中心，业主李某伟，从事废旧电动自行车拆解项目，未办理相关手续。主要生产设备有塑料粉碎设备1台，现场有2名工人正在进行手工拆解作业。	部分属实	1.调查组要求：李某对沉淀池改造，防止粪污外溢；新泰市禹村镇瑞迪废旧金属回收中心3日内拆除设备、清理现场。2.复查时，李某养殖户正在改建沉淀池；瑞迪废旧金属回收中心已拆除设备，正在清理零部件。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48	X3TA20241027010	来信	肥城市边院镇齐家庄村民杨某某在村内违规建设养鸡场，异味扰民。	肥城市	大气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养鸡场是肥城市邵洁养殖场，经营者杨某军。2019年办理排污登记，2023年6月取得设施农用地协议备案证明，登记备案号肥13-2023-014，有效期2023年6月27日至2028年6月27日，面积为6.9091亩。现场调查时，该养殖场有轻微异味，现场无粪便堆积。	部分属实	责令该养殖场立即清理养殖场所卫生，采取灭蚊蝇、喷洒除臭剂等措施，有效降低异味。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49	X3TA20241027011	来信	岱岳区长城路北段路西山景尚宅，底商沿街楼火锅店排油烟，油烟扰民。	岱岳区	大气污染	1.信访人反映的火锅店为“阿源鱼捞·海鲜粥斑鱼火锅”。2.经调查核实，阿源鱼捞·海鲜粥斑鱼火锅店铺油烟净化设施完备，设备正常开启并工作。	不属实	进一步加大油烟污染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治。	加强监管，充分沟通	已办结	无	
50	X3TA20241027012	来信	泰山区天宝镇东峪村，在柴汶河上游有一处小化工作坊，污染河流。	泰山区	水污染	经沿河排查，信访人反映的柴汶河上游未发现小化工作坊。前期，巡查中发现在距柴汶河北约5公里的高山涯村东岭附近有一家氧化铝加工小作坊。	部分属实	发现氧化铝加工小作坊后，天宝镇立即要求其停止生产，2024年10月28日，对该小作坊进行断电处理，剩余原料运输返回委托加工方。泰山区要求天宝镇加大巡查，形成长效管控机制，切实保护好生态环境。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51	X3TA20241027013	来信	宁阳县乡饮乡沈家屯村马二养鸭场粪污乱排乱放，污染环境。	宁阳县	固废污染	1.宁阳县马某国肉鸭养殖场位于乡饮乡沈家屯村北800米，2024年6月成立，未进行环评备案。2.经调查，发现马某国肉鸭养殖场以西未耕种地块上存有约50平方米粪污。马某国本人承认其堆存粪污行为，目的是用作自家耕地施肥。工作人员督促其立即对农田内粪污进行清理，恢复农田耕种功能，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马某国立即进行整改，已完成地块粪污清理及翻耕，并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备案登记。	属实	宁阳县对该养殖场经营者马某国进行批评教育，要求其依法规范养殖活动，妥善规范处置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粪污。	充分沟通，立行立改	已办结	无	
52	X3TA20241027014	来信	肥城市新城路书香御景小区北一条土路，粉尘严重扰民。	肥城市	大气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土路位于书香御景小区西侧，白云山街最北端，属于古店旧村老路，该旧村目前为拆迁区，拆迁完成后尚未进行开发建设。部分机动车为方便出行通过此路到达泰临路引发扬尘现象。	属实	责成新城街道对该路段采取降尘措施，一是对路面积尘进行了清扫，对两侧杂草垃圾进行了清理；二是增加该段道路洒水频次，降低扬尘危害。目前已完成整改。	立即整改，长期坚持	已办结	无	
53	X3TA20241027015	来信	泰山区灵山大街英雄山小区沿街商铺，物业设立垃圾收集转运站点，污水横流，臭气熏天，苍蝇蚊虫满天飞，影响居民的居住环境。	泰山区	大气污染	信访反映的垃圾收集点为灵山南村280余户社区居民生活垃圾收集点，在此位置设置多年。现场检查发现，垃圾桶摆放整齐，保洁尚可，无明显异味，无污水外流，无苍蝇蚊虫现象。部分垃圾桶未能及时合盖，部分垃圾桶桶体表面存有污渍。	部分属实	财源街道立即安排物业公司对此处的垃圾桶进行清理和保洁并要求加强日常管理，同时协调清运公司加大对该处的垃圾清运次数。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54	X3TA20241027016	来信	泰安高新区嘉和新城一期，垃圾清运噪声扰民。	泰安高新区	噪声污染	嘉和新城一期垃圾桶分布共计52处，距离居民楼10米左右，每天早上6时30分左右对小区内部垃圾桶进行清运，在设施装运过程中，物体间的碰撞产生噪声，影响周围居民。	属实	责令物业公司对该问题立即进行整改，在设施装运过程中做到轻装轻放，减少物体间的碰撞，尽量把噪声控制到最低，减少对周围居民的影响，并调整垃圾清运时间为8时以后，避开扰民时段。	立行立改	已办结	无	
55	X3TA20241027017	来信	新泰市放城镇东埠村党支部书记王某洗砂场，位于放城镇派出所北20米，洗砂废水未经过任何处理长期往泗河直排。	新泰市	水污染	1.信访反映的“洗砂场”位于放城镇东埠村村北，放城镇派出所北侧，经营者王某涛，是放城镇东埠村村民，不是东埠村党支部书记。该洗砂场未办理相关手续。信访反映的“泗河”是流入泗河的支流放城镇洙河。2.前期放城镇政府组织巡查时，发现放城镇东埠村北有一处无证洗砂场，镇政府当场责令业主拆除洗砂设备，并采取断电措施。2024年10月28日现场调查时其洗砂设备已拆除，洗砂场西侧洙河未发现有洗砂废水排入现象。调查组对洙河河水进行了取样检测，经检测，洙河河水水质检测结果：氨氮1.30mg/L，化学需氧量26mg/L，PH酸碱度7.09，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水质标准要求。	部分属实	新泰市责成放城镇政府加大巡查力度，持续开展整改，发现违法行为严肃查处。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无	
56	X3TA20241027018	来信	新泰市龙廷镇龙廷村党支部委员刘某某，在龙廷大桥以南紧邻河边的位置，经营塑料颗粒厂，异味和噪声严重扰民。	新泰市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1.信访反映的“塑料颗粒厂”实为新泰市鲁龙工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系龙廷镇龙廷村党支部委员刘某某，该公司建设项目已通过环评批复和竣工环保验收，办理了排污登记。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注塑机、PVC管自动生产线和冲床，污染防治设施为水喷淋+UV光氧+活性炭，无生产废水。2.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查看该公司2024年7月10日委托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检出注塑工序DAOOI排气筒出口、厂界上下风向无组织废气、噪声均未超标。	部分属实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将加大对新泰市鲁龙工贸有限公司的监督检查力度，待该公司恢复生产后，将对该公司进行监督性检测，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查处。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无	

（下转06版）